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須予披露交易

於2015年10月7日(香港證券交易時段完結後)，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中電控股的非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與各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各買方同意以現金代價1,782百萬澳元(9,882百萬港元)購入EnergyAustralia持有Iona燃氣廠的所有權益。

正如中電控股2014年報「首席執行官策略回顧」所提述，我們正因應澳洲新的市場環境致力重整澳洲業務。為配合此策略，EnergyAustralia於2015年7月展開招標競投程序，以評估市場對其位於澳洲維多利亞省的Iona燃氣廠的興趣。我們認為出售Iona燃氣廠之權益符合集團策略，可重新體現集團於澳洲投資的價值。

交易完成後，EnergyAustralia仍需要燃氣貯存設施，以繼續為客戶供氣。因此，作為交易的一部分，EnergyAustralia將與各買方訂立長期燃氣貯存服務協議，按市場推算價格提供燃氣貯存服務予EnergyAustralia。

由於出售事項之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5%但少於25%，出售事項構成中電控股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下之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事項的完成取決於本公布「交易完成」一節所述各項出售協議所載之若干條件是否得到履行。因此，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中電控股股份時務須謹慎。

背景

Iona燃氣廠是一個位於澳洲維多利亞省西南部Iona的燃氣處理及壓縮設施，並於澳洲維多利亞省的Iona、North Paaratte及Wallaby Creek設有地下燃氣貯存庫。Iona燃氣廠為維多利亞省及南澳省燃氣市場提供燃氣注入、貯存和提取服務，貯存量達23.5千兆兆焦耳，每日注氣量達500兆兆焦耳。

Iona燃氣廠現由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及其直屬控股公司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持有及營運。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截至本公布日期止，其唯一的資產為直接持有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100%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出售協議

出售協議為一系列附有互為條件的協議。根據協議，特定資產（包括Iona燃氣廠）將售予指定之買方；隨後，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其附屬公司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以及當時由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持有的任何剩餘資產，將一併售予其中一位買方。因此，各買方將共同收購EnergyAustralia所持有Iona燃氣廠的全部權益。

出售協議的詳情如下：

1. 股份出售協議

日期

2015年10月7日

訂約方

賣方：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

買方：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

將予出售之資產

根據股份出售協議，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 同意出售及 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 同意購入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2. Iona 資產轉讓協議（類別 A）

日期

2015年10月7日

訂約方

賣方：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買方：Iona Asset Pty Ltd，乃 Iona Asset Trust 之受託人（買方 A）

將予出售之資產

根據 Iona 資產轉讓協議（類別 A），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同意出售及買方 A 同意購入由賣方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持有特定資產的全部權利、所有權和權益。

3. Iona 資產轉讓協議（類別 B）

日期

2015年10月7日

訂約方

賣方：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買方：Iona Operations Pty Ltd，乃 Iona Operations Trust 之受託人（買方 B）

將予出售之資產

根據 Iona 資產轉讓協議（類別 B），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同意出售及買方 B 同意購入由賣方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持有的其他資產之全部權利、所有權和權益。

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 是 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的全資附屬公司。EnergyAustralia 經營包括自有及外購發電容量的業務組合，涵蓋天然氣、燃煤和風力發電。EnergyAustralia 的能源零售業務為澳洲維多利亞省、南澳省、新南威爾斯省、澳洲首都領地及昆士蘭省約 2.6 百萬名客戶提供服務。

各買方的最終擁有人為 Queensl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QIC」）財團，該財團包括 QIC 環球基礎建設基金（QIC Global Infrastructure Fund）及 QIC 現有客戶。QIC 是一間全球性多元化另類投資公司，提供基礎設施、房地產、私募基金、流動投資策略及多種資產的投資。QIC 為澳洲最大的機構投資管理公司之一，由昆士蘭省政府所擁有。

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各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各買方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交易完成後，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 及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將不再為中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代價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為 1,782 百萬澳元（9,882 百萬港元），於交易完成時以現金支付。代價將視乎於交易完成後按目標公司的營運資金所作出的調整而定。中電集團計劃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用於（i）償還中電集團向 EnergyAustralia 提供的股東貸款；（ii）償還 EnergyAustralia 所欠的第三方債務；及（iii）應付 EnergyAustralia 改革計劃所需的一般資本性開支。

出售事項的代價乃按招標競投程序釐定。

中電集團預計就出售事項將可錄得未經審核估計收益約 83 億港元。該收益乃根據代價、目標公司於 2015 年 8 月 31 日之賬面淨值及估計的交易成本而計算。

交易完成

交易完成取決於監管機構批准。在交易完成條件獲得履行的前提下，集團爭取於2015年年底完成出售事項。

持續協議

交易完成後，EnergyAustralia仍需要燃氣貯存設施，以繼續為客戶供氣。因此，作為交易的一部分，EnergyAustralia將與各買方訂立長期燃氣貯存服務協議，按市場推算價格提供燃氣貯存服務予EnergyAustralia。

此外，EnergyAustralia將與各買方訂立協議；據此，EnergyAustralia將向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提供過渡期服務，包括發薪及資訊科技服務，過渡期為交易完成後六個月內，收費乃按公平原則釐定。

財務資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的未經審計綜合稅前淨溢利為45.8百萬澳元（319百萬港元），而未經審計綜合稅後淨溢利為32.1百萬澳元（224百萬港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的未經審計綜合稅前淨溢利為39.3百萬澳元（293百萬港元），而未經審計綜合稅後淨溢利為27.5百萬澳元（205百萬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的未經審計綜合總資產為249.3百萬澳元（1,584百萬港元），而未經審計綜合資產淨額為103.7百萬澳元（659百萬港元）。

上述數字摘錄自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因符合澳洲證券及投資監察委員會（Australian Securities and Investments Commission）所頒發的法令98/1418（經修訂）的條件，因此毋須按適用澳洲法例編製及提交經審計財務報表。

在本部分，澳元金額按相關時間之適用匯率兌換為港元，並僅供參考之用。全年平均匯率用於計算財政年度內之溢利或虧損金額，而年結日之匯率則用於計算當日之總資產值或資產淨額。

出售事項的理由

正如中電控股2014年報「首席執行官策略回顧」所提述，我們正因應澳洲新的市場環境，透過（i）加強對客戶的專注；（ii）提升營運效率；及（iii）優化EnergyAustralia的資產組合，致力重整澳洲業務。為配合此策略，EnergyAustralia於2015年7月展開招標競投程序，以評估市場對其位於澳洲維多利亞省Iona燃氣廠的興趣。

我們認為出售Iona燃氣廠之權益符合集團策略，可重新體現集團於澳洲投資的價值。

Iona燃氣廠被視為一項重點的長期基建資產。該資產的穩定現金流普遍受基建及長期投資基金歡迎。

就出售Iona燃氣廠，中電控股在確保EnergyAustralia備有足夠燃氣貯存量供應燃氣客戶的同時，不斷為業務及股東締造價值。

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包括出售事項之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中電控股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出售事項之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5%但少於25%，出售事項構成中電控股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下之須予披露交易。

一般事項

中電控股是中電集團的控股公司。中電集團在香港擁有及經營縱向式綜合發電、輸電和供電業務，並於中國內地、印度、東南亞及台灣投資電力項目。中電集團亦在澳洲經營綜合能源業務。

出售事項的完成取決於本公布「交易完成」一節所述各項出售協議所載之若干條件是否得到履行。因此，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中電控股股份時務須謹慎。

釋義

於本公布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澳元」	澳洲幣值澳元
「中電集團」	中電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中電控股」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002）
「交易完成」	各項出售協議項下的出售事項同時完成
「董事」	中電控股董事會
「出售事項」	於交易完成時，出售包括Iona燃氣廠及目標公司的有關資產
「出售協議」	關於Iona燃氣廠特定資產的轉讓協議及關於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股份出售協議的統稱，該等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布「出售協議」一節
「EnergyAustralia」	由中電控股全資擁有，於澳洲經營綜合能源業務的集團公司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Pty Ltd，是一間於澳洲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 Pty Ltd，是一間於澳洲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Limited，是一間於澳洲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中電控股的非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	EnergyAustralia Investments Pty Ltd，是一間於澳洲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EnergyAustralia Holdings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香港幣值港元
「Iona燃氣廠」	位於澳洲維多利亞省西南部Iona的燃氣處理及壓縮設施，並於澳洲維多利亞省的Iona、North Paaratte及Wallaby Creek設有地下燃氣貯存庫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各買方」	Iona Operations Holding Pty Ltd、買方A及買方B（定義見本公布「出售協議」一節），而「買方」指任何一位買方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Holdings及EnergyAustralia Gas Storage
「%」	百分率

於本公布中，除另有說明者外，澳元金額按 1.00 澳元 = 5.5455 港元的匯率折算為港元，並僅供參考之用。

承董事會命
陳姚慧兒
公司秘書

香港，2015年10月8日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於本公布日期，中電控股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毛嘉達先生、麥高利先生、利約翰先生、包立賢先生及李銳波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偉龍先生、艾廷頓爵士、聶雅倫先生、鄭海泉先生、羅范椒芬女士、利蘊蓮女士及穆秀霞女士

執行董事： 藍凌志先生